

2015 年 12 月 14 日會議
討論文件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香港學生中、英語文水平及微調中學教學語言安排事宜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香港學生中、英語文水平及微調中學教學語言安排事宜。

背景

2. 香港的語文教育政策，是要提升學生「兩文三語」能力。1997 年，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重申對學生的要求：「所有中學畢業生都能夠書寫流暢的中文和英文，並有信心用廣東話、英語和普通話與人溝通。」一直以來，政府致力培養學生以粵語、普通話及英語有效溝通的能力。

香港中、小學的中國語文科課程

3. 現行香港中、小學中國語文課程(小一至中六)的學習內容，包括閱讀、寫作、聆聽、說話、文學、中華文化、品德情意、思維、語文自學九個學習範疇，目標是提高學生讀、寫、聽、說、思維、審美和自學能力，培養學生對語文學習的興趣。小一至中三設有普通話科，目標是讓本港學生掌握漢民族共同語，具備聽說普通話的能力，以利溝通。

香港中、小學的英國語文科課程

4. 香港中、小學的英國語文課程旨在發展學生的英語能力，以英語作為媒介，提供機會給他們發展個人潛能和智力、認識和接觸不同族裔的文化、為日後升學及就業打好基礎、享受英語在生活上帶來的樂趣，並裝備他們應付因資訊科技的進步而帶來的各種社會上和經濟上的變化及需求，包括透過運用英語去理解、處

理及提供資訊作學習、工作及日常生活之用。

香港學生中、英語文水平

5. 教育局一直透過多種渠道了解學生的中、英語文水平，例如透過全港性系統評估、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等大型考核，以及國際比較研究。從這些渠道所得結果顯示香港學生的語文水平正在穩步發展。

6. 香港中、小學生在中國語文課程的學習表現詳情如下：

- 在 2012 年至 2015 年香港中學文憑試，考生取得第二級或以上成績者由 79.3%增至 81.9%，這和過往 2007 至 2011 年的香港中學會考取得二級或以上成績(百分比約於 69.9 至 73.2 之間)的考生比較，並不遜色。雖然兩個考試的第二級水平並不等同，但以第二級為基本可以接受的水平，符合投考公務員和報讀副學位課程的資格而言，考生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文科達標的數目百分比有所提升。同時，取得三級或以上成績的學生亦由 2012 年的 49.8%上升至 2015 年的 52.6%，符合升讀本港四年制大學的基本要求。
- 據 2006-2014 年全港性系統評估成績，中小學生在中國語文科達到基本能力水平的百分率相當穩定，近九年來，小三一直維持在 84.9%至 86.6%之間，小六在 76.4%至 78.1%之間，而中三則在 75.6 至 77.1%之間。
- 香港學生的良好表現在國際性學生閱讀能力測試中亦有所反映，例如：香港小四學生的閱讀能力在 2011 年「全球學生閱讀能力進展研究」(PIRLS) 中，排名由 2001 年的第十四位，躍升至第一位；2012 年「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PISA) 顯示香港十五歲學生的閱讀能力，由 2003 年全球排名第十，躍升至第二，而數碼閱讀能力亦排名第三位。可見學生整體的閱讀能力有所提升。

7. 香港中、小學生在英國語文課程的學習表現詳情如下：

- 香港中學生在過去四屆(即 2012 至 2015 年)香港中學文憑試

英國語文科的表現令人滿意，超過 77%學生取得二級或以上的成績，符合投考公務員和報讀副學位課程的資格；同時，取得三級或以上成績的學生由 2012 年的 50.1%上升至 2015 年的 52.4%，符合升讀本港四年制大學的基本要求。

- 小三學生在全港性系統評估(簡稱 TSA)的英文基本能力平均達標率由 2004 年的 75.9%上升至 2014 年的 80.3%；小六由 2005 年的 70.5%上升至 2013 年的 72.4%(自 2012 年起，小六的 TSA 在雙數年暫停)；中三則由 2006 年的 68.6%上升至 2014 年的 69.3%。

支援措施

8. 自 2014 年起，香港學校課程已進入課程持續更新的階段，以加強課程改革「學會學習」的成效，其中一項課程規畫重點是推動跨課程閱讀，透過各學習領域或科目，為學生提供豐富的閱讀經歷，亦同時提升語文水平。為幫助學校改善課堂教學、提升學與教的效能，教育局多年來亦推行了多項支援措施。

中國語文

9. 教育局一直鼓勵學校利用課程提供的彈性，因應學生的能力，擴闊學生課內課外的學習空間，營造多樣化的語境，讓學生透過實踐和應用，提升語文能力。我們會繼續開辦多元化的教師培訓課程，提升教師的專業知識和教學能力，並製作學與教資源配套、教育電視節目等，以協助教師設計語文學習材料。我們亦通過訪校，與不同的學校、老師接觸，蒐集良好的學校示例，並將行之有效的語文教學方法和經驗，透過教師培訓課程、課程探訪、「一站式學與教資源平台」、到校支援等方式向學校推廣。同時，為了提升中文教師的普通話能力水平，教育局透過資助師資培訓課程在中文教師的培訓課程中加入了沉浸環節，使準教師能在真實的語言環境中提升普通話聽講能力。

10. 此外，語常會透過舉辦不同的活動，包括寫作培訓班、文學景點考察及徵文比賽等，向本地學生推廣中文寫作，以期培養學校的寫作風氣、提升學生的寫作興趣和寫作能力。語常會亦透過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包括演講、辯論和歌唱比賽、戲劇演出、

電台廣播訓練、職業普通話、電台及電視節目等推廣普通話，為學生及廣大市民營造更豐富的普通話語言環境。

英國語文

11. 教育局亦提供多項支援措施及資源以提升英語教學成效。這些支援措施及資源包括：舉辦教師專業發展課程、提供教學資源、推行校本支援服務及「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英語教師」）計劃」等。

- 為提升英文科教師的教學水平，教育局每年均舉辦多元的教師培訓課程，在 2015/16 學年舉辦 41 個培訓課程，並於 2014 及 2015 年分別為中學和小學舉辦 11 場和 20 場的課程領導工作坊。
- 教育局於 2011 年建立「一站式學與教資源平台」，讓教師挑選及自行編訂教學材料以迎合學生的需要。教育局於 2012 年推出「電子教科書市場開拓計劃」(EMADS)，發展互動和多元化的電子教科書，以配合全球教育趨勢，加強運用資訊科技讓學生更有效地學習。教育局亦積極推動電子學習，並於 2014 制訂以學生學習為重點的「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鼓勵學校善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生終身學習的能力及利用互聯網的資源促進英語的學與教。
- 教育局因應語常會於 2003 年發表的《語文教育檢討總結報告》，成立語文教學支援組，協助個別學校完善他們的校本中、英語文課程、發展課程領導的能力及提升課堂教學質素；從而改善學生的語文學習。每年參與該計劃的學校數目眾多，至今已有超過 70% 中小學受惠。
- 教育局於 1998 年開展「外籍英語教師」（「英語教師」）計劃，在 2015/16 學年，全港共有 459 所公營小學和 406 所公營中學參加「英語教師」計劃。該計劃主要是協助學校發展校本課程、引入創新的教學策略、促進本地英文科教師的專業發展及舉辦不同的英語學習活動和優化校園英語環境，進一步提升教學效能。教育局過往委託海外及本地學者進行的評估研究結果顯示，「英語教師」計劃有助優化本地學校的英語

學習環境，改善學生對學習英語的態度，增加他們以英語作為課堂學習及日常溝通工具的機會，以及促進本地英語教師的專業發展。小學「英語教師」計劃第二次的大型評估的初步數據分析亦顯示大部分持份者，包括校長、本地英文科教師、「英語教師」及家長，均認為計劃能促進學生學習英語。此外，教育局亦正研究可否為部分班數較多的公營小學額外提供一名「英語教師」，並會根據研究結果，擬訂試行方案。

- 教育局亦與不同專業團體協作，組織英語辯論、戲劇、木偶劇、寫作、短片製作等比賽，為中小學生提供多元的英語活動及相關的訓練。
- 為提升英文教師的英語能力，教育局透過資助師資培訓課程在英語教師的培訓課程中加入了海外沉浸環節，使準教師能在真實的語言環境中提升英語聽講能力。

12. 除此以外，教育局亦通過優質教育基金的撥款，舉辦及推動不同類型的中、英語文活動，以配合學校的需要，例如戲劇、電子故事創作比賽、辯論比賽、布偶話劇比賽、英語營、英語日、校內英文電台、海外交流等。語常會亦運用語文基金推行「英語大聯盟」計劃，每年舉辦不同的英語活動，包括戲劇工作坊、英語說故事工作坊、初中學生故事寫作比賽、及「英語同樂日」。語常會亦在社區夥同不同團體，提供豐富的英語環境及活動。

13. 為鼓勵在職語文科教師進修本科知識和教學法，教育局透過語文基金的撥款於 2004 年推出語文教師專業發展獎勵津貼計劃，每位合資格的教師最高可獲得 5 萬元的津貼。此外，教育局每年亦舉辦教師培訓課程提升英文科教師的教學水平。為提升本港英語教師專業水平，教育局亦設立了準英語教師獎學金，以吸引英文程度良好的學生，修讀相關的本地學士學位課程及／或師資培訓課程，以取得所需的資歷，在畢業後投身英語教師行列。

幫助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

14. 政府致力鼓勵及支援非華語學生（特別是少數族裔學生）融入社會，包括幫助他們盡早適應本地教育體系和學好中文。由 2014／15 學年開始，教育局在中小學實施「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

言學習架構」（「學習架構」），幫助非華語學生解決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的困難，以期促成他們銜接主流中文課堂。學校可就個別非華語學生是否適合銜接主流中文課堂提出以實證為本的建議，及讓他們在掌握資料的情況下，按其能力及意向選擇報考主流的香港中學文憑（中國語文）考試，或應用學習中文（非華語學生適用）科目課程及／或考取其他國際認可的中國語文資歷。因此，「學習架構」在非華語學生的中文學與教上屬「學習中文作為第二語言」課程。

15. 教育局持續舉辦多元及深化的教師專業發展課程，幫助學校推行「學習架構」，並確保所有教授非華語學生的教師有足夠的培訓機會。此外，教育局透過語文基金於 2014 年推出「『教授中文作為第二語言』專業進修津貼計劃」，透過提供津貼，鼓勵在職中文科教師修讀課程，以提升他們教授非華語學生學習中文的專業能力。

16. 語常會繼續運用語文基金委託非政府機構為非華語兒童舉辦地區為本的活動，讓他們透過輕鬆的方式接觸中文，提升學習中文的興趣。有關活動由 2012／13 學年開始至今，已約有 1 700 名非華語兒童參加由 4 個非政府機構提供的各項計劃。至於已離校的非華語學生，語常會已推出「已離校非華語人士職業中文課程」計劃，邀請大專院校、教育／培訓機構發展及開辦獲資歷架構認可達第一／二級的資歷認證的職業中文課程，幫助學員獲得政府或業界認可的資歷，增強學員的就業競爭力。預計首個課程會在 2016 年初開辦。

加強對幼童學習中、英文的支援

17. 世界各地的研究顯示，幼童的語言能力發展驚人。幼童如能有良好的語文運用能力，對他們日後的學習有莫大裨益。多年來，語常會透過語文基金推行研究發展項目，根據 2006 年《學前教育課程指引》的建議協助幼稚園制訂有效方法讓幼童接觸英語，自 2007/08 學年已有超過 290 間幼稚園及 800 多名教師參與。此外，語常會亦正開展新的研究發展項目，向幼稚園提供有關中、英文學習的支援，幫助幼稚園教師了解兒童早期語文發展、改善中、英文的教學法及推動持續的專業發展，以期促進幼童的語言發展及激發幼童學習語文的興趣。

運用語文基金，持續資助能提升香港市民語文水平的計劃及措施

18. 語文基金自 1994 年成立以來，資助了不少計劃和活動，包括推行有關語文教育的研究發展項目、支援學校語文教育的計劃、提升教師專業發展的計劃、資助學校提升英語水平的校本計劃、以及推廣兩文三語的教育及宣傳活動等。這些計劃與教育局的政策、工作及多方面的支援措施相輔相成，對於提升語文的學與教、落實課程改革、提升教師專業都有很大的幫助。

19. 語文基金於 2014 年獲立法會通過注入 50 億作為種子基金，以提供穩定的資金，就以下六個重點範疇資助能提升香港市民語文水平的計劃及措施：

- 進行有關本地及國際語文教育的蹤向研究和比較研究，以助有效制訂和推行語文教育政策；
- 加強對幼童學習中、英文的支援；
- 加強語文教師的專業裝備及持續發展；
- 照顧學習者的學習差異，包括非華語學生的需要；
- 與有關持分者，特別是社會各界合作，在學校內外營造有利學生學習語文的環境；以及
- 配合語言景觀的轉變，提升本地在職人士的語文水平。

20. 語常會現正計劃及開展各項以學習者為中心、到位、並具成本效益的新措施。語常會並會不斷檢視六個重點範疇下各項短期及中、長期措施的成效，以便制訂語文教育政策。

微調中學教學語言安排事宜

21. 鑑於持分者普遍關注公營中學初中階段二分為中文中學（「中中」）和英文中學（「英中」）未能補足社會英語環境的不足，亦未能照顧部分學生的需要，教育局建基於母語教授非語文科目

的成效，自 2010/11 學年起實施微調中學教學語言安排（微調安排），旨在讓學生有更多機會在初中階段接觸和運用英語，加強英語能力，為將來升學和工作作好準備。

22. 微調安排沿用教學語言政策預設的條件（包括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校本支援）¹，但學校不再二分為「中中」和「英中」，所有學校均享有不同程度的酌情權，可在六年一周期內的每個學年按校本情況專業訂定教學語言安排。簡單來說，所有中一學生均可以採用英語教學的中學，可不盡用酌情權，例如讓部分學生以中文學習部分非語文科目。與此同時，採用母語授課的學校也可在課堂上實施延展英語教學活動²或將有關課時轉化為以英語教授不多於兩個非語文科目，讓學生有更多機會在校內接觸和循序漸進地運用英語。初中教學語言安排在「母語教學、中英兼擅」的目標下，自此更靈活和多元。事實上，微調安排並非在校內劃一將班級二分為以母語或英語授課。學校的全校語文政策（包括教學語言安排）須配合課程及校本情況，方能確保學習效能。

第二周期的安排

23. 前述六年一周期的微調安排旨在讓學校累積經驗，並在較穩定的情況下發展全校語文政策（包括校本教學語言安排）。微調安排第二周期由 2016/17 學年開始，學校須預早一年（即 2015 年下旬）知會家長學校情況，供家長選校時參考。

24. 全面檢討微調第一周期安排最早須待 2016 年，即第一周期首屆學生完成香港中學文憑試後才可展開。教育局經檢視後，認為學校（包括在第一周期才開始全部或部分採用英語教學的學校）推行的教學語言安排開始扎根，學生可受惠於教師團隊的教

¹ 微調安排框架沿用 1998/99 學年實施的《中學教學語言指引》中預設採用英語授課的先決條件，即「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和「校本支援措施」。微調安排下，公營中學須符合下列要求，才享有採用教學語言酌情權：

- 「學生能力」屬客觀收生指標，即在每六年一次的周期開展時，學校在過去兩年獲派屬全港「前列 40%」的中一學生平均比例達到一班學生人數的 85%。
- 「教師能力」由學校負責，要求採用英語教學的教師須獲取香港中學會考英國語文科（課程乙）C 級或以上（由 2007 年起，在香港中學會考英國語文科取得第三級或以上），或具備同等認可資歷（例如國際英語水平測試制度第 6 級或以上）。
- 「校本支援措施」泛指學校提供支援學生採用英語學習的相關配套措施。

² 「英語延展教學活動」課時比例的上限在初中階段劃一為 25%。

學經驗，以及校本支援措施發揮的效用，教師亦須在穩定教學語言環境下發展各學科學與教的策略。若教育局僅因「學生能力」的預設條件而貿然要求學校由 2016/17 學年開始改變第二周期的教學語言安排，則不能照顧學校和教師的需要，亦影響校本教學語言安排的成效。

25. 因此，教育局決定在第二周期維持微調安排的政策目標和整體安排，讓學校可延伸第一周期校本教學語言的安排。一如以往，學校須在周期內每個學年按校本情況專業訂定有關安排。

有關事宜

26. 我們明白部分持分者關注微調安排下如何能確保學生學習非語文科目的效能，及如何加強學生運用英語的能力。微調安排的精神是在不影響學生學習非語文科目的情況下，讓學校有系統和策略地幫助學生循序漸進以英語在高中學習有關科目，令他們如有需要可在高中以英語學習非語文科目，同時提升他們學習英語的信心和動力。我們曾在第一周期（2010/11 至 2015/16 學年）進行重點視學，發現學校採用英語教授個別非語文科目時，普遍實施跨學科英語學習，讓學生掌握有關學科所需應用的語文技巧，並透過多元延展學習活動，例如著力推廣閱讀、營造較豐富的英語環境等，加強學生學習英語的信心，教師的專業能力亦因校內語文和學科教師協作而得以提升。總結第一周期教學語言重點視學的結果，教育局會強化校外評核及各科組／學習領域的視學，並將屬教學策略的微調安排在第二周期納入各科組／學習領域的視學當中。

27. 我們亦會為學校提供專業發展和進行研究，深化現有經驗和值得仿效的校本支援措施，希望長遠能進一步優化相關政策。

28. 同時，學校每年須向教育局呈報其教學語言安排，教育局有需要時會與學校進行專業討論。根據「學校發展與問責」架構的精神，學校亦須就其安排向持分者問責，並在有需要時向教育局解釋，因應個別情況檢視及修訂有關安排。為讓家長清楚知悉學校各非語文科目的教學語言，學校會一如以往在《中學概覽》內列出開設的科目和教學語言，並在「學校特色之教學策劃」的「語文政策」中闡述有關安排。教育局亦鼓勵學校與家長直接溝通，

詳細解說，並在學校網頁內以切合學校情況的方式載述其具體的教學語言安排。我們鼓勵學校和家長不要只著眼在母語和英語教學的多寡，更不要把學校的教學語言簡單化（例如計算所謂「英文班」的數目）。

現況和未來

29. 我們剛完成審閱學校呈報 2016/17 學年的校本教學語言安排，正與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協作編制《中學概覽》。我們會分析微調安排下學生的學習表現，繼續與學校緊密聯絡，配合前述研究，期望相關政策能與時並進，照顧學生不同的需要。

未來路向

30. 語言是學習的基石和工具、也是優質教育的基礎、優質人口和生活的寶貴資源。具備良好的語文能力能為個人、社會及經濟帶來更大回報。我們會致力推動培養學生「兩文三語」有效溝通的能力，讓學生的中、英語文水平得以持續提升。

教育局
2015 年 12 月